

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及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对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报告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《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发行方案》”）。公司拟向已取得做市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发行股份不超过195万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7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,365万元。

上述《股票发行方案》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截至2016年5月17日，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13,650,000.00元。募集资金存放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，账号为3101068008100471801。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于2016年5月18日出具了众会字(2016)第4881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的要求，公司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，账号：03002990047。2016年9月5日，将募集资金13,399,805.00元（已扣除本次股票发行中介机构费用，包括兴业证券财务顾问费用200,000.00元、会计师验资费用20,000.00元、律师法律顾问费用30,000.00元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费用195.00元）全部转入该账户。并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支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2016年8月1日，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“股转系统函[2016]4607号”《关于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》，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。

二、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

公司严格按已有的监管规则、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，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《股票发行方案》规定的用途使用。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就公司股

票发行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公司严格按照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的要求，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，账号：03002990047，截至2016年9月5日，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13,399,805.00元全部转入该账户。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及银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公司已建立《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。该制度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公司不存在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该募集资金的情况。经核查，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，资金余额为175,793.67元。

单位：元

项 目		金 额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	13,650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	16,687.80
减：支付中介服务费		250,195.00
二、募集资金使用		13,240,699.13
补充流动资金	1、支付供应商款项	10,789,405.00
	2、社保	1,193,135.83
	3、其他经营活动	1,257,431.10
	4、手续费	727.20
三、募集资金余额（含利息收入）		175,793.67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。

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《股票发行方案》相符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公司已根据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及时披露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——定向发行（一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二）-连续发行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！

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编号：2018-024

董 事 会

2018 年 8 月 10 日